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徐櫻

電話:03-5216121#276

電子信箱: 05300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: 府教體字第1130074069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580000A 1130074069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「113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-全市中小學教 師增能研習 | 總表乙份,請貴校指派環境教育相關人員並 鼓勵所屬踴躍參加(公假排代)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增能研習由各場承辦學校規劃辦理,研習對象為本市中小 學教師,請至教師研習護照報名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 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 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 電2023/18/29

113/04/29 10:49

第1頁,共1頁